

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咨询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
公告

(招标编号：MF2024FW003)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咨询服务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9 万元，招标人为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采购范围：合规管理体系建设需按照云南省国资委制定的《云南省省属企业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要求，符合云南省国资委合规管理体系建设验收标准，满足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及廉洁风险防控工作需要，覆盖经营管理各领域、各环节，贯穿计划、决策、执行、监督、评价全过程，有效防范合规风险和廉洁风险，实现与公司现有制度、体系和机制相协调，并构建法律、合规、内控、风险管理、廉洁风险防控一体化协同运行机制，避免交叉重复，提升管理效能。主要包括：（1）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建设，（2）合规管理制度建设，（3）合规管理运行机制建设，（4）合规管理保障机制建设，（5）完善廉洁风险防控机制，（6）提供合规管理体系信息化建设服务需求意见书和指南。具体服务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服务要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咨询服务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咨询服务采购)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3.1 资格要求：供应商应为经国家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 3.2 财务要求：提供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提供已有财务报表）。
- 3.3 业绩要求：申请人（供应商）2019 年至今承担过的类似咨询服务业绩不少于 1 项，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有效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类似业绩指：企业法务、合规、内控、风控任意一项管理体系建设或风险控制一体化管理体系建设的咨询服务项目。

3.4 信誉要求：申请人（供应商）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取消投标资格；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承诺书。

3.5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成员应不超过2名，联合体各方应当按要求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资质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进行认定，每个联合体成员只能组成一个联合体参与本次投标；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01日09时00分到2024年03月08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3月8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持以下资料购买磋商文件：（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原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购买地点：云南省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658号鼎易商务中心9幢B座11楼墨菲招标（云南）有限公司或将资料扫描件发送至工作人员邮箱（229049953@qq.com）获取。3、磋商文件售价：本磋商文件售价为600.00元人民币/份，售后不退。4、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名称：墨菲招标（云南）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昆明高新支行；银行账号：8719 0799 3710 701。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2日14时30分

递交方式：云南省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658号鼎易商务中心9幢B座11楼墨菲招标（云南）有限公司开标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12日14时30分

开标地点：云南省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658号鼎易商务中心9幢B座11楼墨菲招标（云南）有限公司开标厅。

七、其他

1、项目概况：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国资发法规〔2021〕80号）和云南省国资委于2022年12月30日下发的《关于印发〈云南省省属企业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云国资法规〔2022〕227号）及云南省国资委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2023年省属企业法治建设暨合规管理推进会会议要求，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拟开展合规管理组织职责建设、合规管理制度建设、合规管理运行机制建设、合规管理保障机制建设等工作，对应形成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成果，满足省国资委关于省属企业合规管理体系建设要求，符合股权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形成职责分工明晰、机制运行顺畅、合规意识牢固、风险防控有效的合规管理体系，与公司廉洁风险防控机制贯通融合，构建法律、合规、内控、风险管理、廉洁风险防控一体化协同运作机制。

2、项目实施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伴随服务期满止。合同签订生效日起6个月内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交初步成果资料。采购人在收到初步成果资料之日起3个月内组织供应商完成该成果资料的反馈修订并确认该成果资料后开始试运行。达到试运行条件之日起1年内为项目伴随服务期。

3、质量要求：成果资料需满足云南省国资委制定的《云南省省属企业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要求，并符合云南省国资委合规管理体系建设验收标准，服务成果提交后，若采购人提出修改、完善意见的，供应商应根据调研情况结合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实际需求对服务成果进行修改和完善。

4、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墨菲招标（云南）有限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纪委。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省国有股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云投中心 A1 幢 7 楼

联 系 人：房老师

电 话：15198988734

电子邮件：GQGS_fkb@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墨菲招标（云南）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 658 号鼎易商务中心 9 幢 B 座 11 楼



联系人：周云飞、刘子铭、张凯、他玲浩

电话：0871-68307301

电子邮件：22904995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周云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云南（盖章）

